证券代码:600548　　股票简称:深高速　　公告编号:临2020-002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蓝德环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1月8日,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高速环境有限公司(“环境公司”)与郑州词达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卖方”)、北京水气蓝德科技有限公司、施军营、施军华、蓝德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蓝德环保”)共同签订了《关于收购蓝德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不超过68.1045%股份之增资及股份转让协议》(“协议”)。根据协议,环境公司将以每股人民币5.06元的价格,分次受让蓝德环保不超过7,500万股股份,并认购蓝德环保8,500万股新发行股份,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80,960万元(“本次交易”)。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蓝德环保成立于2004年12月,注册资本:人民币14,993.3万元。蓝德环保主要从事为客户提供餐厨垃圾、垃圾渗滤液等市政有机垃圾处理的系统性综合解决方案业务,主营业务包括以餐厨垃圾为主的有机垃圾处理技术研发、核心设备制造、投资建设及运维等。蓝德环保持有以餐厨垃圾为主的有机垃圾处理BOT/PPP项目16个,其中投入运营项目2个,试运营项目5个,在建6个,筹建1个,中标项目2个;有机垃圾日处理规划规模超过3000吨/日。

于2018年12月31日,蓝德环保资产总额人民币15.8亿元,资产净额人民币4.52亿元。于2018年度,蓝德环保总收入人民币1.82亿元,净利润人民币-5,795万元。

本公司已聘请了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以2019年8月31日为基准日对蓝德环保100%权益价值进行评估。本次评估采用了收益法,将蓝德环保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其价值。蓝德环保100%权益经评估的价值为人民币77,560.61万元。

经各订约方公平协商后一致确定本次交易前蓝德环保全部股权价值为人民币75,866.098万元,折合每股交易价格为人民币5.06元。于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及环境公司参考了上述评估结果,并综合考虑了有机垃圾行业的发展前景、蓝德环保现有的有机垃圾项目及经营状况、公司资质及行业地位、拥有的专利技术、产业链布局等,作为协商本次交易代价的主要考虑因素。

本次交易分两个阶段进行。在第一阶段,环境公司受让卖方持有的蓝德环保4,000万股股份,并同时认购蓝德环保新发行的8,500万股股份,总计获得蓝德环保12,500万股股份(占蓝德环保增发后总股本的53.2067%)。在第二阶段,卖方根据其实际情况最迟于2020年4月25日向环境公司转让蓝德环保不超过3,500万股股份(最终以完成受让的股份数量为准)。以上股份转让和发行的价格均为每股人民币5.06元。

本次交易完成后,环境公司最终将获得蓝德环保不超过16,000万股股份,总对价不超过人民币80,960万元,持股比例不超过68.1045%,蓝德环保将成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其会计报表将纳入本公司会计报表合并范围。

本集团以交通基础设施和大环保产业为两大主业,有机垃圾处理属于本集团大环保产业下着重发展的细分行业,受国家政策支持,市场前景广阔。蓝德环保是目前国内重要的有机垃圾综合处理和建设运营的企业,拥有较强的科技创新及研制能力和百余项专利技术,管理团队较为成熟,具有技术研发、设备制造、集成和销售、投资和建造、运营和维护全产业链服务能力。截至本公告日,蓝德环保拥有有机垃圾处理BOT/PPP项目共16个,大都位于经济发展较好的城市,具较长的特许经营期,能产生相对稳定的回报。投资蓝德环保有利于本集团迅速进入有机垃圾处理细分领域,获得有机垃圾处理全产业链的业务协同,促进本集团有机垃圾处理业务的规模化发展,从而扩大本集团的业务规模和营业收入,实现长期稳定回报和可持续发展,符合本集团的发展战略。

本集团在蓝德环保项目的收购及后续建设、经营管理中,预计可能面临第二阶段受让目标不能全部实现、资源的整合和协同效果欠佳、建设及营运成本上升、以及诉讼仲裁等风险。对此,本集团进行了审慎的尽职调查,在清产核资审计及资产评估中充分考虑有关事项的不确定性,并在协议中设置相应条款作为风险应对措施。在今后的经营管理中本集团将通过强化对蓝德环保的预算、工期、成本、投融资模式及人力资源管理等措施来防范上述风险。经评估,本公司预计上述风险对本集团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本公告为自愿性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8日

证券代码:600678　　证券简称:四川金顶　　公告编号:2020-002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1月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梦海大道5033号卓越前海壹号8号楼(B座)28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1,765,38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0.563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董事长梁斐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经公司过半数以上董事同意,推举董事黄晨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出席3人,董事长梁斐先生、董事赵质斌先生和独立董事刘民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杨业先生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拟放弃参股子公司股权优先受让权的提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1,733,584	99.9556	31,800	0.0444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选举熊记锋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1,735,384	99.9581	30,000	0.0419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选举熊记锋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1,900	5.9561	30,000	94.0439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已经参加会议且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雪仪、刘力瑜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相关事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月8日

证券代码:600678　　证券简称:四川金顶　　编号:临2020—003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短信及电话等方式于2020年1月5日发出,会议于2020年1月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梁斐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参加了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熊记锋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会议选举熊记锋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任期自2020年1月8日起至2020年4月17日止。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熊记锋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会议选举熊记锋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任期自2020年1月8日起至2020年4月17日止。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8日

证券代码:002862　　证券简称:实丰文化　　公告编号:2019-082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购买理财产品渠道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1.6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券商安全性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3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资金可在上述额度内进行滚动使用,期限为自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关于新增购买理财产品渠道的公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已分别于2018年10月30日、2019年4月25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近日分别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澄海支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理财产品合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中国光大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人民币理财产品

1、产品名称:结构性存款

2、产品编号:2020101040129

3、投资及收益币:人民币

4、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5、产品规模:1,100万元

6、投资期限:60天

7、产品成立日:2020年1月8日

8、产品到期日:2020年3月8日

9、预期年化收益率:3.5%

10、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二)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人民币理财产品

1、产品名称: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2、产品编号:60200002

3、投资及收益币:人民币

4、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5、产品规模:1,000 万元

6、投资期限:59天

7、起息日:2020年1月7日

8、到期日:2020年3月6日

9、预期年化收益率:2.85%—2.9295%

10、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三)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活期结构性存款S款特享版

1、产品名称:蕴通财富活期结构性存款S款特享版

2、产品编号:0621190001

3、投资及收益币:人民币

4、产品类型:价格结构型

5、产品规模:3,000万元

6、投资期限:84天

7、起息日:2020年1月7日

8、到期日:2020年3月30日

9、预期年化收益率:3.25%

10、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四)海通证券“一海通财·理财宝”系列收益凭证产品

1、产品名称:“理财宝63天期1195号”

2、产品编号:SKB324

3、投资及收益币:人民币

4、产品类型:本金保障型

5、产品规模:1,100万元

6、投资期限:63天

7、起息日:2020年1月9日

8、到期日:2020年3月11日

9、预期年化收益率:3.0%

10、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澄海支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关于新增购买理财产品渠道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相关意见已于2018年10月3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相关意见已于2019年4月25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和期限均在审批额度内,无需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本金及收益风险:本产品有投资风险,只能保证资金本金以及获得合同明确承诺的收益,不保证其余收益,您应充分认识投资风险,谨慎投资本产品有条件保证本金,即投资者持有本产品到期或银行提前终止本产品时,银行承诺本金保证,超出银行保障范围的本金损失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如果在存期内,市场利率调整,本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的调整而调整。

2、违约赎回风险:银行保证在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向投资者支付100%本金,但如果因为投资者违反本产品说明书的约定,提前赎回其购买的产品,则本金保证条款对该投资者不再适用。此种情况下,投资者除了可能丧失本产品说明书约定的收益外,投资本金也可能会因市场变动而蒙受损失。投资者应在对相关风险有充分认识的基础上谨慎投资。

3、政策风险:本产品是针对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甚至导致本产品收益降低甚至本金损失。

4、流动性风险:本产品存续期间,投资者只能在本产品说明书规定的时间内办理认购,产品成立后投资者不享有提前赎回权利。

5、信息传递风险:本产品存续期内不提供估值,不提供账单,投资者应根据本产品说明书所载明的公告方式及时查询本产品的相关信息。银行按照本产品说明书有关“信息公告”的约定,发布产品的信息公告。如果投资者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投资者无法及时了解产品信息,并由此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另外,投资者预留在银行的有效联系方式变更的,应及时通知本银行。如投资者未及时告知银行联系方式变更或因投资者其他原因导致银行在需要联系投资者时无法及时联系上,则可能会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由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6、产品不成立风险:如自本产品开始认购至产品原定成立日之前,产品认购总金额未达到规模下限(如有约定),或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发生剧烈波动,经银行合理判断难以按照本产品说明书规定向客户提供本产品,银行有权宣布本产品不成立。

7. 再投资风险:银行有权但无义务提前终止本产品。如银行提前终止本产品,则该产品的实际存期可能小于预定期限。如果产品提前终止,则投资者将无法实现期初预期的全部收益。

8、不可抗力风险: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将严重影响金融市场的正常运行,可能影响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甚至导致本产品收益降低甚至本金损失。对于由不可抗力风险所导致的任何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银行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将严格选择投资对象,选择商业银行流动性好、安全性高和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理财产品,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投资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内部监督,定期对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六、公告前 12 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情况

序号	交易对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是否赎回	投资收益(元)
1	民生银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	4,700	2019年1月10日	2019年2月19日	是	200,876.71
2	广发银行	“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00	2019年1月14日	2019年2月14日	是	65,397.26
3	广发银行	“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00	2019年2月22日	2019年3月29日	是	70,958.90
4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活期结构性存款S款特享版	4,700	2019年2月22日	2019年3月29日	是	154,778.08
5	海通证券	“一海通财·理财宝”	2,000	2019年5月23日	2019年6月26日	是	58,493.20
6	民生银行	“随享存”	2,800	2019年5月22日	2019年6月28日	是	86,333.33
7	光大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	2019年5月24日	2019年6月24日	是	25,833.33
8	广发银行	“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00	2019年5月27日	2019年6月27日	是	61,150.68
9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活期结构性存款S款特享版	3,000	2019年7月11日	2019年8月20日	是	103,561.64
10	民生银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	2,000	2019年7月12日	2019年8月21日	是	74,520.55
11	光大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	2019年8月2日	2019年9月2日	是	28,750.00
12	海通证券	“黄金宝定制2019005号”	1,000	2019年8月8日	2019年9月11日	是	28,767.145
13	海通证券	“黄金宝定制2019006号”	1,000	2019年8月8日	2019年9月11日	是	28,767.145
14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活期结构性存款S款特享版	3,000	2019年8月21日	2019年9月30日	是	103,561.64
15	民生银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	2,000	2019年8月22日	2019年9月30日	是	75,863.01
16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活期结构性存款S款尊享版	2,000	2019年10月10日	2019年12月9日	是	100,273.97
17	民生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00	2019年10月11日	2019年11月20日	是	76,712.33
18	兴业银行	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1,100	2019年10月10日	2019年12月9日	是	53,342.47
19	海通证券	“理财宝63天期1141号”	1,100	2019年10月24日	2019年12月25日	是	54,110.98
20	民生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00	2019年12月4日	2019年12月18日	是	22,246.58
21	民生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00	2019年12月12日	2019年12月26日	是	22,246.58
22	兴业银行	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1,100	2019年12月12日	2019年12月26日	是	9,493.15
23	光大银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1,100	2020年1月8日	2020年3月8日	否	--
24	兴业银行	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1,000	2020年1月7日	2020年3月6日	否	--
25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活期结构性存款S款特享版	3,000	2020年1月7日	2020年3月30日	否	--
26	海通证券	“一海通财·理财宝”	1,100	2020年1月9日	2020年3月11日	否	--

七、备查文件

1、《光大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合同》;

2、《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

3、《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活期型结构性存款S款特享版(价格结构型)产品协议》;

4、《海通证券“一海通财·理财宝”系列收益凭证产品合同》。

特此公告。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9日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调整旗下部分基金申购、赎回起点及账户最低持有份额下限的公告

为更好地服务投资者,进一步提升客户体验,根据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的约定,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0年1月10日起,调整旗下部分基金的申购、赎回起点及账户最低持有份额下限。现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范围

中融上海清算所银行间1-3年中高等级信用债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融上海清算所银行间1-3年高等级信用债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二、调整内容

1、自2020年1月10日起,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渠道申购上述基金的,申购起点由100元调整至1元,赎回最低份额调整为1份,账户最低持有份额下限调整为1份。

2、各代销机构可根据管理人的调整方案进行调整,具体以各代销机构公告为准,投资人需遵循各代销机构的相关规定,敬请投资者留意。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60-6000,010-56517299

网址:www.zrfunds.com.cn

四、其他重要提示

1、本次调整方案所涉及的招募说明书相关内容,将在上述基金最近一次更新招募说明书时一并予以调整。

2、管理人有权根据市场情况或法律法规变化调整上述条款,并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公告。

五、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月9日

南方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 汇成基金为销售机构及开通相关业务的公告

根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与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简称“汇成基金”)签署的销售协议,汇成基金将自2020年1月9日起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机构名称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定投业务	转换业务
汇成基金	004347	南方中证500信息技术指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从2020年1月9日起,投资人可通过汇成基金办理上述列表中对应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

上述列表中的基金可参与费率优惠活动,具体优惠规则以汇成基金的安排为准。

二、重要提示

1、上述申购赎回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投资人可与汇成基金约定定投业务的每期固定投资金额。目前,汇成基金可办理上述适用基金列表中开通定投业务的基金,具体的定投业务规则请参考汇成基金的相关规定。

3、基金转换是指投资人可将其通过销售机构购买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的份额。上述适用基金列表中的基金,若同时采用前端收费和后端收费,则只开通前端收费模式下的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用与转换业务规则可参照我司2007年8月30日发布的《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在部分代销机构开展转换业务的公告》和2008年3月11日发布的《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基金转换业务规则的公告》。

三、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汇成基金客服电话:4006199059

汇成基金网址:www.hcjijin.com

南方基金客服电话:400-889-8899

南方基金网址:www.nffund.com

四、风险提示:

1、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2、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投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投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月9日

证券代码:000652　　证券简称:泰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泰达能源提供5,000万元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达能源”)向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海农商行”)申请融资5,000万元,期限一年,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二、相关担保额度审议情况

经公司于2019年4月16日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4月22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9月26日召开的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和9月29日召开的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公司2019年度为泰达能源提供担保的额度为293,000万元。本次担保前公司为泰达能源提供担保的余额为139,000万元,本次担保后的余额为144,000万元,泰达能源可用担保额度为149,000万元。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 单位名称: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 成立日期:1999年5月31日

3. 注册地点:天津市滨海新区大港万象路187号

4. 法定代表人:马剑

5. 注册资本:25,196万元整

6. 主营业务:石油地质勘查服务、煤炭地质勘查服务、天然气地质勘查服务;对房地产开发投资;沥青油零售,百货、服装、文化体育用品、日用杂品、五金、交电、木材、建筑材料、塑料制品、家具、金属材料、焦炭批发兼零售;物流策划;货物进出口;汽油、煤油、柴油批发;苯、粗苯、邻二甲苯、间二甲苯、对二甲苯、甲基叔丁基醚、氢氧化钠、均三甲苯、均四甲苯、溶剂油[闭杯闪点≤60℃]、氢氧化钠溶液[含量≥30%]、石脑油、戊烷、石油醚、正辛烷、异辛烷、壬烷及其异构体、正癸烷、甲醇、二甲苯异构体混合物、铝粉、汽油、煤油、柴油[闭杯闪点≤60℃]无储存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股权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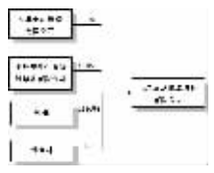

(二)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1月30日
资产总额	417,811.10	454,423.26
负债总额	391,734.37	426,912.90
流动负债总额	391,470.13	426,648.66
银行贷款总额	52,000.00	59,000.00
净资产	26,076.73	27,510.36
—	2018年度	2019年1-11月
营业收入	1,674,098.83	1,338,003.44
利润总额	3,159.07	1,971.55
净利润	2,306.56	1,433.63

注:2018年度数据经审计,其他数据未经审计。

(三)截至目前,泰达能源不存在抵押、担保、诉讼和仲裁等或有事项。

(四)泰达能源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滨海农商行签署《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一)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的融资金额、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申请执行费、律师费、办案费、公告费、评估费、鉴定费、拍卖费、差旅费、电讯费、处置费、过户费等)以及其他所有债务人应付费用。

(二)担保金额:5,000万元。

(三)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四)担保期间: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该笔担保使用的担保额度有效期限将在泰达股份2019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届满,担保额度的审批需重新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五)泰达能源的其他股东邹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中润华隆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润华隆”)和邹凌提供保证式反担保。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被担保人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以保证资金需求,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有利于促进其业务发展。根据被担保人泰达能源资产质量等,董事会认为担保风险可控。泰达能源的其他股东邹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中润华隆和邹凌提供保证式反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一)本次担保在公司股东大会已审批2019年度担保额度内,担保总额度仍为136.00亿元。

(二)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95.46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237.94%。

(三)公司无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担保责任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三)《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四)《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月9日

证券代码:688058　　证券简称:宝兰德　　公告编号:2020-002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宝兰德”)于2020年1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秀群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拟聘任李秀群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简历附后)。

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会上述聘任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上网公告附件

(一)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月 9日

附件:李秀群女士简历如下

李秀群女士,1983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年6月毕业于北京工商大学环境工程专业。2007年6月至2008年6月任招商银行信用卡中心征信员;2008年6月至2011年7月任北京思际国际建筑师事务所会计;2011年7月至2015年11月任北京赛博迪斯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会计;2015年12月至今任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会计部经理。

截至目前,李秀群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88058　　证券简称:宝兰德　　公告编号:2020-003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月2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1月8日在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19号中青大厦903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邢中鸿女士主持,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及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本次增加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及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不涉及原项目建设内容等情况的改变,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用途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同意公司增加苏州为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及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及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

特此公告。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1月 9日

证券代码:688058　　证券简称:宝兰德　　公告编号:2020-004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及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新增地点及增资标的名称:苏州;全资子公司苏州宝兰德软件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宝兰德”)、长沙宝兰德软件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宝兰德”)

●增资金额:向苏州宝兰德增资300万元人民币、向长沙宝兰德增资500万元人民币

●本次新增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及增资事项已经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宝兰德”)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上述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新增募投项目实施地点不涉及募集资金用途变更。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19年9月29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799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0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9.93元,公司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9,300.00万元,扣除总发行费用人民币8,296.96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1,003.04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19]1-154号《验资报告》。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要求,公司已与保荐机构东兴证券及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19年10月3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